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語與威揚酒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下文所述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地區）發放、刊發及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之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登記或豁免遵守該登記規定，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不會且目前不擬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Wine's 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揚酒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120,000,000 股股份 (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 : 108,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2,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 0.75 港元，並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 0.55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5% 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繳足，並可按最終定價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8509

獨家保薦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副經辦人



恒明珠證券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股份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因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在香港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及配售。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為120,000,000股(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當中108,000,000股配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佔發售股份的90%)將根據配售初步有條件配售與經選定的機構、專業人士及其他投資者。餘下12,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的10%)將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與香港公眾人士。香港所有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均可參與公開發售。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者重新分配。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我們已作出一切讓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的必要安排。由於交收安排或會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故投資者應就有關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根據配售包銷協議，預期本公司將向配售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將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於緊接配發結果公告日期前一個營業日下午六時正或之前單獨全權酌情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8,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總數的15%)。獨家全球協調人可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全權酌情決定發行任何額外股份，以補足配售的任何過剩需求。本公司將於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發售量調整權有否獲行使及行使程度，並於該公告中確認，倘發售量調整權於屆時未獲

行使，則發售量調整權將告失效且於任何未來日期均不得行使。配發結果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及本公司網站 www.wines-link.com。

為免生疑問，發售量調整權旨在使獨家全球協調人可靈活補足配售的任何過剩需求。發售量調整權將不會作穩定價格用途，且並不受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所規限。

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75港元，並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除非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本公司另行公佈則作別論。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於申請時必須悉數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惟倘發售價最終釐定為少於每股發售股份0.75港元，則可予退回。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5港元(不包括其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或倘任何申請被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3.退回申請股款」一節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回。

發售股份的申請僅將按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股份發售須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倘招股章程所述股份發售的條件於招股章程所述日期及時間前未獲達成或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豁免，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及失效，而所有已收款項將不計利息退回予股份發售申請人，並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股份發售失效後下一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及本公司網站 www.wines-link.com 刊登有關失效的通告。

申請人如欲以其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發行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在網上作出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獲配發及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並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文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可能採納的較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任何地點索取：

(i) 下列任何公開發售包銷商的辦事處：

辦事處	地址
創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20樓A至C室
潮商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0樓4001至4002室
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10樓
恒明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88號19樓
富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35樓
友盈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8樓7801至7803室
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至18號新世界大廈2座11樓

(ii) 公開發售收款銀行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統一中心分行	金鐘 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 1015-1018號舖及2樓2032-2034號舖
九龍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 吳松街131-137號地下及1樓
新界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 馬鞍山廣場2樓205-206號舖

招股章程文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向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及2座1樓)索取，或向閣下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索取。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鼎康代理人有限公司—威揚酒業控股公開發售」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上列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將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申請人可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除外)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提交網上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六)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六)及申請截止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

有關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

發售價預期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或前後及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星期三)藉訂立定價協議予以釐定。倘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星期三)前未能達成有關發售價之協議，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wines-link.com刊登公告。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wines-link.com、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公佈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申請獲接納人士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及獲接納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各渠道刊載。

概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票僅在(i)股份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ii)概無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遭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證書。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在香港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遭終止，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代號為8509。

承董事會命
威揚酒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姿潞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姿潞女士及陳詩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志紅女士及何芷韻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耀棠先生、陳惠仁先生及黃顯榮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而致使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文本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及(就本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文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wines-link.com 刊登。